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1199 证券简称:江南水务 编号:临2015-043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5年9月21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江阴市延陵路224号）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9月17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魏国贤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编号：临2015-045）、《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公司董事魏国贤、沙建新、朱杰属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此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张铁强、严益民、王荣朝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经国资监管部门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公司董事魏国贤、沙建新、朱杰属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此议案。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经国资监管部门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事宜：

1. 授予董事会确认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 授予董事会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办法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3. 授予董事会对已授予但尚未达到行权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权；

4. 授予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和解锁条件进行审查确认；

5. 授予董事会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的全部事宜；

6. 授予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出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列明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情况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权；

7. 授予董事会在公司发生了派发现金红利、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影响公司总股本数量或公司股票价格应进行除权、除息处理的情况下，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办法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和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8. 授予董事会在办理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9. 授予董事会办理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

公司董事魏国贤、沙建新、朱杰属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此议案。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经国资监管部门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47）。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199 证券简称:江南水务 编号:临2015-044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5年9月21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江苏省江阴市延陵路224号）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9月17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监事长、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编号：临2015-045）。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经国资监管部门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监事会会议认为：公司制定的《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制度健全、运行规范，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1.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名单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的任职资格。

2. 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能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五年内被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被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

（3）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3. 列入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监事会同意将上述激励对象纳入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监事会对《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认真核实，认为：

1.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名单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的任职资格。

2. 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能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五年内被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被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

（3）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3. 列入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经国资监管部门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对〈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核对〈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认真核实，认为：

1.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名单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的任职资格。

2. 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能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五年内被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被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

（3）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3. 列入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199 证券简称:江南水务 编号:临2015-045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权激励方式：限制性股票。

● 股份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股票。

● 股权激励的标的股票总数及涉及的标的股票的种类：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228万股，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占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23,380万股的0.98%。

●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su Jiangnan Water Co., Ltd.

注册地址：江阴市延陵路224号

邮政编码：214431

公司网址：www.jsjnsw.com

注册资本：23,380万元

法定代表人：魏国贤

上市时间：2011年3月17日

经营范围：自来水制售；自来水排水及相关水处理业务；供水工程的设计及技术咨询；水质检测；水表计费检定；对公用基础设施进行投资；上述经营范围凡涉及专项审批的经批准后方可经营。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表1:公司近一年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合计	167,254.97	138,833.11	133,200.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0,169.17	163,252.22	120,415.52
资产总计	337,424.14	302,085.33	253,616.18
流动负债合计	124,006.13	107,386.87	71,996.9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611.33	10,627.45	6,573.67
负债合计	139,617.46	118,014.32	78,570.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7,806.68	184,071.01	175,045.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7,424.14	302,085.33	253,616.18

表2:公司近三年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74,940.21	58,555.73	52,316.53
营业总成本	52,549.85	40,527.34	35,125.20
营业利润	23,926.19	18,813.67	17,634.12
利润总额	23,677.53	19,640.90	18,669.21
净利润	17,728.99	14,560.81	13,899.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264.92	13,530.14	12,606.17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76	0.62	0.59
稀释每股收益	0.76	0.62	0.59

表3: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12.31	2013年度/12.31	2012年度/12.31
流动比率	1.35	1.29	1.85
速动比率	1.17	1.15	1.73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41.38%	39.07%	